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超過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且成功或部分成功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2年11月23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本公司公佈的其他地點或日期領取股票(如適用)。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倘無法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於指定領取時限內親身領取，預期於2022年11月23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的申請人於相關申請的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申請人承擔。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其股票(如適用)將於2022年11月23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申請人承擔。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行，並於2022年11月23日(星期三)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份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閱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的退款金額(如有)。緊隨香港發售股份記存於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及將退款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會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出彼等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存入各自的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對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將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其申請付款銀行賬戶。對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將於2022年11月23日(星期三)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網上白表申請列明的地址，郵誤風險由申請人承擔。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預期於2022年11月23日（星期三）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股票僅在全球發售於2022年11月24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本公司將不會就香港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所接獲申請股款概不獲發收據。

公眾持股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不少於25%將由公眾人士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規定。

董事確認，(i)概無承配人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單獨獲配售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ii)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iii)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iv)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並無持有公眾人士持有股份50%以上的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及(v)上市時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開始買賣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2年11月24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於2022年11月24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3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本公司的股份代號為2436。

承董事會命
凌雄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胡祚雄

香港，2022年11月23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胡祚雄先生、陳修偉先生及曹維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靖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甘志成先生、徐乃玲女士及趙晉琳女士。